

1. 避免被動物咬傷：不碰觸、逗弄野生動物；不撿拾生病的野生動物或屍體，並通報各地動物防疫機關或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（以下簡稱農委會）專線電話：0800-761-590 處理。
2. 被動物咬傷時：應謹記
 - (1)記(保持冷靜，牢記動物特徵)
 - (2)沖(以肥皂及大量清水清洗傷口 15 分鐘，再以優碘或 70%酒精消毒)
 - (3)送(儘速就醫評估是否接種疫苗)
 - (4)觀(盡可能將咬人動物繫留觀察 10 天，但若動物兇性大發，不要冒險捕捉)。
3. 咬傷後就醫：請即通知家長或由學校人員帶至全國 28 家疫苗儲備醫院就醫(醫院名單如附件)或撥打疫情通報及諮詢專線1922，並依規定校安通報。